

澎湖縣政府 函

地址：88043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
承辦人：林瓊宇
電話：06-9274400 分機524
傳真：06-9268493
電子信箱：fa08430@mail.penghu.gov.tw

受文者：澎湖縣立文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26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000513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0D041161_110D2024376-01.pdf)

主旨：檢送各部（會）推出之紓困方案與『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公立幼兒園補貼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未具本職人員薪資及建教生生活津貼申請須知』之比較彙整表1份，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23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00153號函辦理。
- 二、為利民眾更具體瞭解跨部會間得以申請之相關紓困方案，且避免申請紓困性質相同之方案及民眾重複請領之情事，爰檢送「各部(會)推出之紓困方案與『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公立幼兒園補貼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未具本職人員薪資及建教生生活津貼申請須知』之比較彙整表」，貴校受理申請時之參考依據。
- 三、旨揭比較彙整表業同步公告於教育部官網 (<https://www.edu.tw/>) 「教育部因應COVID-19（武漢肺炎）防疫紓困振興專區」。

正本：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

副本：澎湖縣政府教育處

2021/08/26
12:20:56
電子公文
交換章



裝



訂

線